

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713391

商标： 佩纳

类别： 25

注册人： 玉门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综合服务处

注册号： 713401

商标： 505

类别： 3

注册人： 中国咸阳保健品厂

注册号： 713552

商标： SEIBU

类别： 4

注册人： 株式会社崇光・西武
SOGO & SEIBU CO.,LTD.

注册号： 713593

商标： 西武

类别： 4

注册人： 株式会社崇光・西武
SOGO & SEIBU CO.,LTD.
